



原名《河流如血》

金耳环

群众出版社



原名《河流如血》

金耳环

海山石



群众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金耳环 / 海岩著. —北京: 群众出版社, 2007.6
ISBN 978-7-5014-3859-4

I. 金… II. 海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7) 第 078039 号

金 耳 环

著 者: 海 岩
责任编辑: 张 蓉
封面设计: 章 雪
责任印制: 连 生

出版发行: 群众出版社 电话: (010) 52173000 转
地 址: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
邮 编: 100078
网 址: www.qzchs.com
信 箱: qzs@qzchs.com
印 刷: 北京通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787×960 毫米 16 开本
字 数: 341 千字
印 张: 20
版 次: 2007 年 6 月第 1 版 200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: ISBN 978-7-5014-3859-4 / I · 1671
印 数: 0001—40000 册
定 价: 26.00 元

群众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群众版图书, 印装错误随时退换

君子喻于义，小人喻于利

——论 语



陆保良第一次爱上一个女孩是在鉴宁市公安学校的大礼堂里，保良记不清那是一个什么节日，公安学校请来市杂技团表演节目，保良就坐在侧幕边的一只小板凳上，可以把整个舞台看得清清楚楚。

这是保良第一次观看现场杂技，整台表演给他印象最深的是一个黑衣少女，那少女面目俊美而又神通广大，不仅翻转腾挪易如反掌，而且手指向哪里，哪里便爆出轰鸣的火花，张开鲜红欲滴的双唇，口中也能喷出熊熊烈焰，让保良看得热血沸腾，触目惊心。

那一天保良第一次为了一个异性而夜不能寐。那个喷火女孩始终眼含微笑，表情甜美，在他的眼前总也挥之不去，尽管他已描述不清她的容貌，甚至遗忘了她的年纪，但那个女孩却成了他心目中一个最完美的女人。在此之前保良对女人的概念，只是他的母亲和姐姐。

那一年保良九岁。

保良母亲年轻的时候，肯定是个标准的美人。

母亲不仅美丽，而且，是一个最有女人味的女人。

保良的姐姐比保良年长七岁，保良九岁时姐姐正好年方二八，这是中国传统审美眼光中女人最佳的年龄。姐姐和母亲一样秀美，只是性格刚而不柔，这显然随了父亲。

在保良看来，母亲和父亲从里到外都是截然相反的。母亲瘦小但健康，父亲体壮但多病；母亲唠叨但凡事能忍，父亲沉默却毫无耐性；母亲表面总要姐姐让着弟弟，其实私下和姐姐最是贴心，父亲明里处处关照女

儿，暗里却把一生的希望寄予儿子一身。

父母的心思保良也许并不明了，他崇拜父亲、依赖母亲，而最亲的却是比他大了七岁还能和他玩到一起的姐姐。姐姐眉眼酷似母亲，个性却随了父亲，保良则像是从街上捡回来的，无论长相还是脾气，既不随父亲，也不像母亲。

保良依赖母亲只是被动的习惯，而对父亲的崇拜和模仿，则完全出于自觉。他甚至和父亲一样，在十岁那年就跟最要好的同学刘存亮和李臣磕头结拜，自号鉴宁三雄。他对李臣刘存亮说，他老爸和他一样，也是在十岁那年玩了一场桃园结义，也和他一样，在那场结义中排行老三。在父亲少年结义的三人当中，老大中学没毕业就跟着父母出国定居去了，从此没了音讯；老二长大后下海做了生意，至今还跟父亲情同手足，彼此二哥三弟的你呼我唤，两家人也都一直密切如亲。

从保良记事开始，他就经常跟着父亲到二伯家里串门。二伯姓权，二伯的儿子权虎，也冲保良的父亲叫三叔。两家的邻居都一直以为他们就是亲戚。二伯和权虎也常来他家，权虎一来就拉上保良和姐姐出门去玩儿，二伯就在屋里和父亲喝酒谈事。那一阵二伯总来求保良父亲帮他办事，因为保良的父亲在公安局的刑侦大队里当大队长，关系多，有特权，那些年帮二伯蹚了不少路子。有一次二伯从小收养的干儿子权三枪跟同学打架被派出所抓了，就是父亲去给保出来的。一年以后权三枪又在街上跟流氓打架，又进了公安局不说，还让学校一怒开除，二伯也是来找的父亲，求父亲再把他这个不争气的干儿子捞出来。父亲四处活动，二伯也给被权三枪打伤的受害人家里塞了钱财，原来弄不好要劳动教养的案子，改成了拘留十五天加两千元罚款，权三枪就又从局子里出来了。就是在接权三枪出来的路上，父亲出了车祸，权三枪头上蹭破了一小块皮，父亲却从此成了瘸子。

那年保良十一岁，他一直视为英雄并全心崇拜的父亲，成了一个瘸子。

成了瘸子的父亲一下子苍老起来，保良这才明白，人的两条腿就是人的支柱，一旦缺了一截，整个人就会变得七扭八歪。残疾以后的父亲就像一头被风干的壮牛，迅速变得枯瘦萎靡，百病丛生。今天查出高血糖，明天查出高血压，后天心率又出了毛病……有点墙倒众人推的架势。工作也换了，一个瘸子再赖在刑侦大队那样一个冲冲杀杀的队伍中，似乎有点不成样子。不知是不是因为父亲以前在公安学校当过兼职教员，所以上级就把他调到了公安学校。不过父亲过去兼职教的是自由搏击和擒拿格斗，这

种课癩子肯定是教不了啦，所以学校里就给他虚挂了一个副校长的头衔，再兼了一个行政科长的闲差。和以前刑侦大队的职务相比，据说算是提了半级。

当警察搞刑侦，是父亲一生的理想志愿，正值事业的巅峰时刻突然掉了下来，对父亲的打击不难想见。虽然还穿着同样的警服，但每天干的，却变成了锅碗瓢盆之类的生活琐碎。行政科管的不外是绿化、食堂、桌椅板凳，门前三包……原本就少言寡语的父亲变得更加沉默，回家后的脾气更加暴躁，要么一天都不开口，一开口不是埋怨母亲就是责骂姐姐或是打保良的屁股，让一家人全都畏之如虎。

只有姐姐敢跟他顶嘴。

姐姐毕竟大了，又是女孩，顶了嘴父亲也不会动手打她。

但父亲总打保良，尤其是保良学习成绩出现波动的时候，或者保良挑食贪玩不肯吃苦的时候，就不光是打屁股了，急了还要打耳光呢。他打保良时母亲和姐姐都是不能劝的，劝了就打得更凶。打完之后，他会把保良单独叫到他的卧室，关上门，然后声泪俱下地冲保良痛哭。保良第一次见到父亲冲他哭时心里万分失落，因为他在父亲哭歪的脸上，再也找不到一点英雄的影子，那种他一向无比尊崇和悄悄模仿的气概，已经日积月累地被那份再无激情的工作销蚀吞并，在父亲的举止和表情中，渐渐荡然无存。

十一岁的保良，忽然怜悯父亲。父亲在他心里，渐渐不再是一个英雄，而是一个需要同情和可怜的弱者。当父亲每次打完保良又哭着向他倾诉自己的人生理想、倾诉对保良的一腔希望时，保良正是出于这样的怜悯之心，才向父亲信誓旦旦地保证，从此努力学习，再不贪玩，一定要考上公安学校，甚至考上省里的公安学院，甚至考上北京的公安大学，子承父业，成为一个最优秀的中国刑警，完成父亲未竟的人生志愿和家族理想。

每逢于此，父亲便会备感欣慰，便会追问保良：爸爸打你你恨不恨？保良照例摇头：不恨。父亲就点头，说：你看，爸爸从来不打姐姐，姐姐是女孩子，长大了嫁个男人，生了孩子也是给人家生的。咱们陆家人今后在世为人有没有脸面，全靠你了。小于叔叔昨天还说，老陆你怕什么，你好好把儿子培养出息，将来到刑侦大队工作，一定不比你差。小于叔叔马上要当副局长了，如果我的腿没出事的话，还轮不到他呢。

从那时开始，保良就正式确定了自己的人生目标，十一岁就确定人生目标的孩子，至少在保良周围的伙伴当中，还没见过。保良的同学当中，很多人今天发誓要当宇航员，明天发誓要当总经理，都是即兴说说，不住

心里扎的。保良的姐姐中学毕业考上鉴宁师范学院之后，说起未来也还两眼茫茫。师范学院是专门培养中学老师的，中学老师姐姐肯定不要当的。不当老师又能干什么呢，姐姐也没有既定的主张。权虎建议她去北京报考戏剧学院或电影学院，说陆保珍你长得这么漂亮干吗浪费这个资源？权虎比姐姐只大两岁，大学上了一半就自动退学，因为对权虎来说，不存在对事业前途的任何担忧，二伯的公司这两年忽然做大，在鉴宁和外省都开了房地产项目，还在鉴宁最好的地段盖了一个超大的酒楼，取名“百万豪庭”，在当时名噪全城。二伯就让权虎做了百万豪庭的执行经理，连过去总是好勇斗狠在街上寻衅滋事的权三枪，也穿起了一身笔挺的西服，张张罗罗地替他干爹办起正事来了。

母亲平时总是感慨：二伯发财全靠他那名字，二伯名叫权力，现在果然因为富有而拥有了权力。二伯因名得势之后，保良家的生活也跟着好了起来。保良的爸爸过去帮了权家那么多忙，何况二伯和他结拜时就发誓有福同享。二伯如今真的有福了，自然不忘报答三弟一家。送来的钱保良父亲要面子坚决不收，小小不然的礼物则源源不断——保良上学背的书包、用的钢笔，保良姐姐穿的大衣、用的手机，都是名牌，连保良他妈削苹果用的小刀，都是从瑞士进口来的。

二伯的公司如同生面发成了馒头，膨胀之快就像大变魔术。二伯的业务忙了，来保良家串门的次数也自然少了。偶尔来，也是劝保良父亲辞了公安学校这个没人待见的小官，跟着他投奔商海，快意人生。保良父亲是个最要面子的人，保良二伯暴发之后，他反而很少再去登门拜访。二伯劝他辞官下海，他就抱拳一揖，说声谢了，单位里事多走不开呀。二伯就笑笑说：真舍不得这身警服呀？你现在脱了，将来可以让保良穿嘛。咱哥儿俩说好了，你跟我下海，将来保良要是考上公安大学，学费我这当二伯的全包。咱们哥儿俩水里岸上都得有人，咱们俩穿西装开大奔，让孩子穿官衣开警车，这年头做生意，还必须这样水陆两栖！

保良父亲也就笑笑，说：是啊，保良就随我了，就是当警察为国效力的命，不图别的。

保良过十三岁生日那天，二伯没来，但让权虎和权三枪送来一个生日蛋糕，还有一盒外国进口的巧克力糖。权虎还一并送给姐姐一部新款的诺基亚手机。还要拉保良一家去他们家的百万豪庭大酒楼去办生日晚宴。晚上出门的时候刑警队的小于叔叔来了，父亲便让母亲带保良和姐姐坐了权三枪的车子先去，他和小于叔叔留在家里谈点事情。保良出了门又返身回去拿帽子的时候，透过父亲房间半开的门缝，看到父亲正和小于叔叔凑近了

小声说话，保良已经很久没在父亲潦倒的脸上，看到这样庄严的表情。

也许正是因为父亲脸上这份久违的庄严，让保良觉出某种异样的神秘，让他在那顿热闹而又排场的生日晚宴上，始终心神不宁。快切蛋糕时父亲才姗姗而至，二伯忙完了另一摊应酬也赶过来了，来了依旧开导父亲：“又是单位有事找你？还是听我话辞职算了，到我这儿干多干少还不随你。”

父亲老样子，依然拱拱手，但说出来的话却让大家耳目一新：“我这样子去你公司，你不嫌丢人？”

二伯哈哈一笑：“儿不嫌母丑，子不嫌家贫，你是我三弟，我嫌你什么！再说，你这腿是为了我家三枪才坐下的毛病，我要嫌你还是人吗！”

父亲没笑，说：“我下了海，你不怕我踩翻了你的船？”

二伯又笑，笑完还当着这么多晚辈们的面，用手去摸父亲的瘸腿：“没事，我的船大，就你这双腿脚，怕你有这个心也没有这个劲道！”

大家都笑，笑的时候恐怕谁也没有料到，父亲在几天之后真的辞去了公安学校的职务，一瘸一拐地走进了百万经贸公司刚刚盖好的大楼。

父亲的辞职，让保良又有了新的失落感，他和他的大哥李臣、二哥刘存亮谈起这事，兄弟三人都是齐声遗憾。保良在他的两个兄弟心中，一向被视为警门虎子，保良的父亲即使因残调到警校，仍被他们视为瘸腿神探。现在父亲忽然脱了警装成了一个平头百姓，不光保良自己，连李臣刘存亮都有点不大习惯。

那一天他们三人说好要去网吧上网的，可这个消息弄得保良情绪低沉，李臣和刘存亮也就没了玩儿兴。他们在保良家后门山丘上的一座废砖窑里长吁短叹，灰心丧气地展望着各自迷茫的未来。那座山丘直通保良家的后门小巷，平时鲜有人迹光顾，便成了他们三人密晤的据点。他们常在这里纵论天下，说完乔丹和萨达姆之后，也要议论一阵学校里的女生，对好看的女生在三人之间作出并无效力的分配，只为过过一时嘴瘾。

不过说到女生，保良这天变得心不在焉。他从九岁开始暗恋一位喷火少女，直至今日才发觉异性于他，全都可有可无，父亲未老先衰的面容和对他的谆谆寄望，才是压在他心头的一座大山。而且没用多久保良发现，父亲每换一次工作，性格就有某些改变，不是变得更好，而是变得更坏。父亲自从去了二伯的公司之后就变得更加沉默，常常一个人坐在卧室里，整个晚上一声不吭，弄得母亲和保良姐弟在自己家里，也全都噤若寒蝉，说话全都小心翼翼，如耳语一般。

保良年少，对外界的一切事物尚还懵懂，但他总是隐隐感觉，有什么

不好的事情即将发生。

在父亲辞职的那天夜里，保良梦见了那个喷火的女孩。那女孩冲他深情凝视，眉宇间英气勃勃飒爽依然。保良鼓起勇气与之亲近，但不行，他稍一近身那女孩便口喷火球，弄得保良止步躲闪。他们彼此相跟，若即还离，行走很远，竟然走进了保良的家里。那女孩突然变成了保良的姐姐，姐姐居然也能口喷烈焰。保良惊恐地喊叫起来，因为他看到姐姐将一团火球喷向父亲，父亲被赤焰笼罩，吼声震天！保良在梦魇中听到了母亲的哭声，姐姐也凄惨得泪流满面。保良也哭了，但他哭不出声音，只能徒劳无力地拼命干嚎。

早上醒来，保良发现自己不仅汗湿枕被，而且神殚力竭。他下床后的第一件事就是跑到姐姐的房间去看姐姐。姐姐正在梳头，一脸笑容，一脸红润，见他进来还问：保良，你怎么脸色这么白呀，是不是生病了？姐姐用手去摸保良的额头，说不热，又说，怎么都是汗，还不快去洗洗脸！

保良就去洗了脸。

吃早饭时他又偷偷看父亲，父亲板着脸喝着粥，与往日并无大异。保良的余悸这才渐渐平息下来，心想幸亏梦是假的。

吃完饭，父亲到二伯的公司上班去了。保良和姐姐也一同离家上学。保良的母亲本来在市公安局幼儿园里当老师的，父亲腿残之后就辞了职，专门照顾丈夫以及年纪尚小的儿子。保良姐姐上着大学，家务活肯定指不上她了。

保良早听姐姐说过，母亲在嫁给父亲之前，也是富人家里的大小姐呢。

姐姐小时候随母亲回过一次外省的姥姥家，印象已然模糊不清。据说母亲的嫁妆里有好多名贵首饰，以前为了抚养姐姐和保良，后来又为了给父亲治病，卖得差不多了，只剩下一对白金耳环留着没动。那对耳环的箍上，还各镶着一颗真钻，一看就知道是个值钱的东西。母亲只在逢年过节的时候，才肯拿出来戴戴，平时都收在柜子里，也不给孩子动的。

保良的姥爷姥姥，以及爷爷奶奶，保良都没见过。除了二伯，保良不知道他家还有什么亲属血缘。

保良家住在鉴宁市西的鉴河边上，房屋虽然老旧了一些，但前后依山傍水，环境优美。房子是市公安局分下来的，保良父母都在市局工作，又主动没要新建的宿舍，所以分给他们的这个院子，实用面积要比父亲这级干部应分的明显要大。保良母亲是个勤快女人，当了专职太太专职妈妈之后，更是把家里收拾得一尘不染。连这两年越住越高级的二伯来了，也连

连赞不绝口，说三弟你这小家真是舒服，真是家有万贯不如家有贤妻。父亲说：我这蓬门荜户，跟你那豪宅怎么能比。二伯说：住我那宅子像住饭店，住你这院子，才像回家，有家的味道呀。保良觉得，二伯这话真是实话实说，他去过二伯家里，坐哪儿都觉拘束，而回到自己家里，每个角落都让人轻松。保良惟一不满的是他家前门那条巷子，窄得有些过于寒酸，车子肯定是进不来的，二伯来也只能把那辆大奔停在巷口。除了二伯的大奔之外，这条巷口大概从未停过其他够水平的车子。二伯的大奔让保良一家在这条巷子里成了受人瞩目的人物，都知道陆家的家长不仅是个警察，而且还有个特别体面的亲戚。

李臣和刘存亮家也都住在这条巷子里，不时停在巷口的大奔和保良父亲的那身警服一样，都是让他们对保良肃然起敬的原因。保良虽然排行老三，但说话的分量，如同老大一般。保良受父亲影响，也不爱言语，和李臣刘存亮在一起时，多是听他们白话，但他听罢是否点头认同，则是李臣刘存亮竞相争夺的表情。

在这条巷子里，陆家还有一个值得另眼相看的理由，那就是保良的姐姐。姐姐漂亮得就不像能从这条巷子里走出来的女人，每当她穿着二伯赠送的名贵衣服，从各家各户的门窗前轻盈地走过，整条巷子的男女老少，都会羡慕得闭气息声。

这一天早上和往常一样，保良和姐姐一起走出巷子。他能感觉到身前后，无数眼睛惺忪未醒，却能在姐姐的脸上身上擦出火星。那些偷窥的目光让保良既骄傲又厌恶，姐姐则昂首挺胸，视而不见，习以为常。

在巷口分手之前，姐姐叫住保良，她的表情从这个时刻开始，有些不大一样。

姐姐说：“保良，你帮姐往学校打个电话行吗？”

保良说：“干吗？”

姐姐说：“你帮姐请个假吧，就说我生病了。”

保良说：“你生病了？”

姐姐说：“没有，姐今天有事，你就说我生病了，从昨天就病了。”

保良说：“你昨天也没去吗？”

姐姐掏出那部银光闪闪的诺基亚手机，一手递给保良，一手亲热地去摸保良的头发。保良早对姐姐的手机垂涎已久，但姐姐对手机也正在新鲜头上，总藏着不让保良染指。当然，只要姐姐有事求他，哪怕没有这部手机的吸引，这个电话保良也会打的。

保良兴奋地接了手机，按照姐姐的交代，给她的一个老师打了电话。

老师问你是陆保珍的什么人呀，保良说我是陆保良，是我姐的弟弟。老师说你爸爸妈妈在不在呀？保良看着姐姐的手势，说：我爸爸……不在，我妈妈……也不在。老师说你姐姐什么病啊，要紧吗，要不要我们去家看看？保良捂了电话问姐姐：他们要来看你，让他们来吗？姐姐说：你傻呀，你就说我上医院了，病也快好了。保良就对着电话答复：我姐上医院了，病也快好了。

打完电话，保良恋恋不舍地将手机还给姐姐，眼睁睁地看着银光一闪，手机便回到了姐姐那只精巧的手包。姐姐说：别跟爸说。保良问：跟妈说吗？姐姐笑笑：妈也别说。保良仰头眯眼，迎着早上的太阳看着姐姐，姐姐背光的面孔模糊不清。姐姐说：你还傻愣着什么，还不快上学去，小心迟到。

保良就上学去了。

这个本应与往常同样平静的一天，被姐姐的诡秘逃学无端搅乱。保良上课上得心不在焉，老是琢磨前几天夜里的怪梦和姐姐的行踪之间，恍惚似有的因缘。姐姐已经有两天没去学校，虽说大学不像中小学管得那么严吧，可两天平白无故不去上学，姐姐究竟去了哪里？

那天晚上姐姐很晚回家，早已吃完晚饭的父亲疑惑地看她，姐姐忙说学校里的学生会有活动必须参加，筹备演讲比赛什么的。母亲张罗着给姐姐热饭，姐姐说和同学一起吃了。姐姐说话的时候扫了保良一眼，和保良的目光碰了一下便快速移开，随即转身进了自己的卧室。

保良也进了姐姐的卧室，听见父亲在身后厉声问他：保良，你不做作业又去和姐姐闹什么？保良说：我有道题要问一下我姐。

保良反手带上姐姐的房门，当然没问姐姐课题，而是问：姐，你白天干吗去了？姐正坐在梳妆镜前端详自己，转身笑笑，摸摸保良软软的头发，然后把包里的那部银色手机拿了出来，放在保良手里，姐姐说别问那么多了，以后告诉你。这手机里有好多游戏，你玩儿吧。保良马上放弃了所有疑问，接了手机玩起来了，让姐姐教他怎样打开游戏，然后又问：可以拿走玩儿吗？姐说：就在这儿玩儿。保良就坐在姐的床上玩开了游戏，直到父亲又在外面大声喊他。

第二天上课，保良心里还想着姐姐的手机，不知何时自己也能拥有，也能拿到学校，在课间休息时拿出来给家里拨个电话，让全班同学看了眼。在课间休息时李臣和刘存亮过来找他，跟他说起昨晚电视里的球赛，对中国队逢韩不胜大发感慨。李臣刘存亮找保良来说足球也是投其所好。因为保良是校队的“板凳”。当板凳不是因为保良踢得不好，而是因为他

有怯场的毛病，练球时脚下生花，一上场脚就成了漏勺。但教练说过，保良意识好。什么是“意识”保良也不全懂，但已经能在李臣刘存亮面前拿出“意识好”的口气来了。他说这有什么奇怪的，我早知道中国队胜不了。刘存亮马上附和：没错！李臣也跟了句：我也知道。三人便没话了。

上课铃响，三人分手，刘存亮说：哎，保良，我有件事正想和你说呢。保良问：什么事。刘存亮说：放学再说吧，放了学在老地方等。保良说：行。

老地方就是那个废砖窑。

保良放学回家，见父亲还没回来，放下书包就往外跑，母亲在身后喊他：保良，该换衣服了，换下来我好洗！保良说了声：等会儿！人已跑得无影无踪。

这时的保良，已经快步穿过后门的小巷，这小巷平常不走人的，窄得只是墙与墙之间的一条夹缝。出了巷子就能看到那座矮小的山包，和山包上那个巨大的废窑。那废窑就像一个五官都成了洞窟的骷髅，死模怪样地被遗弃在荒丘之侧。保良三人结义，号称鉴宁三雄，可三雄当中过去没人胆敢单独涉足于此。所以，三年前他们结拜之后决定的第一个行动，就是对这座外强中干的砖窑实施占领。征服这里于他们来说，无疑是人生的一场重大战役，因为这座荒芜的窑窟在他们的胆量面前，一直是个貌似强大的堡垒。

保良登上山包，走进砖窟，时间尚早，刘存亮肯定尚未赶到。夕阳从废窑的几个洞口同时射入，散漫着雾一般的华丽光芒。整个白天，只有这时才有最多的阳光能够照进窑内，窑壁上的斑驳与焦灼纤毫毕现。夕阳也同时制造了巨大的阴影，使窑内的残墙断垣万般狰狞。保良那一刻忽然心跳加快，不是因为那些司空见惯的阴影和光线，而是，他似乎听到窑内某个角落，有人正在低声交谈……保良停下脚步，谈话声立刻变得更加明显，虽然听不清任何一个确切的字眼，但完全可以肯定他没有听错，那的确是两个人压着嗓子，在进行一场急促而机密的交谈。

保良和他的兄弟，利用这里接头碰面已有三年之久，还从未遭遇过外人入侵。保良想跑，又怕逃跑反而会惊动了窑里的人。他在原地站了片刻，不知为什么双脚又向前移。他蹑手蹑脚转过一段焦黑的断墙，猝然发现说话的声音就在耳边，他从一个梁柱的侧面看到半张面孔，和那半张面孔对面的一个宽阔脊背。当认出那半张面孔后保良嗓子里憋住的气忽地一下泄进了肚子，但在那宽阔的脊背转过来的瞬间，保良又情不自禁地打了一个冷战。他看到了父亲惊愕的面孔，他自己的面孔也许同样惊愕，他不

明白父亲和小于叔叔为什么不在他家的客厅，而要把这个不见人迹的荒窟野窑，作为见面谈话的地点。

那一天与刘存亮的接头因与父亲的遭遇而被迫流产。第二天上学刘存亮一见保良便满口抱怨：昨天你怎么没去呀，今天下学别忘了去，我真有事告诉你呢。保良没作解释，默默无话。放学时他等在学校门口，见刘存亮与李臣一起出来，便迎上去说：以后咱们别去砖窑了，要见面另找个地方得了。李臣说为什么呀砖窑挺好的。保良未答，转向刘存亮问：你到底有什么事啊，有屎快拉有屁快放。刘存亮说你先说为什么不去砖窑了。保良闷了片刻，说：昨天我在那儿碰上我爸了，他也约了人到那儿去谈事情。李臣刘存亮顿时面面相觑：你爸！在那儿谈事？保良不再纠缠这个疑问，转脸又问存亮：你说吧，什么事？刘存亮这才说道：昨天我看见你姐了，我看见她跟一个男的，坐着一辆“宝马”。保良一怔：跟一个男的，坐一辆“宝马”？刘存亮说：对呀，从市府大街哗一下开过去了。保良说：不可能！刘存亮说：骗你是小狗！

保良这才发现，他的家，他本以为自己了如指掌的家，原来充满了秘密。就像他背着家长认了两个兄弟一样，他的父亲和姐姐，其实也各有不愿示人的隐私。没有任何秘密和隐私的大概只有母亲，母亲每天在家尽心操劳，也许连做梦都离不开她的丈夫和一对儿女。

2

鉴宁三雄结拜时惟一的盟约，就是兄弟情义重于一切，所以保良刚一开口求助，两位兄长全都慨然应允。他们为保良设计了一个行动计划，并

且为自己也能制造秘密而激动万分。

根据行动计划的部署，他们三人分别在保良家的巷口和鉴宁师范学院的门口，对保良的姐姐实施蹲守和跟踪。只要姐姐一出家门，保良就打电话给两个弟兄，李臣和刘存亮就会立即蹿出家门，到预定的地点隐蔽守候。

行动进行的当天就有战果，李臣发现果然有一辆“宝马”去了鉴宁师范，保良姐姐甫一下课就被接走，虽然没见到开车男人的面容，也不知他们去了哪里，但至少证明刘存亮所言，确实不虚。

第二天李臣从他姨家借来了一台老式的家庭用摄录机，还是在鉴宁师范学院的门口，拍到了那辆神秘的“宝马”，居然，也拍到了那个男人。因为保良的父亲随二伯去省城看项目去了，所以他们放心大胆地重返了他们原有的领地，并在那座暂时无人人侵的废窑里，在那台摄录机的小屏幕上，看到了那辆威风凛凛的车子和那个鬼鬼祟祟的男人。尽管是远景拍摄，尽管图像抖动模糊，但保良还是能从轮廓动作上，一眼认出了那人是谁！

那个男人，就是二伯的儿子权虎。

这天晚上保良回家后姐姐还没回来。保良对母亲说要去同学家对作业，吃完晚饭便出了家门。他在巷口的风中一直守到夜里快十一点了，才看到那辆在镜头里见过的“宝马”出现在街口。那辆车在他家巷子不远的路边停下，但没人下车。在这条夜深人静的狭窄的马路上，这辆全身黑亮的车子，俨然是个不怒自威的庞然大物。

保良从藏身的一个门洞里悄悄走出，一直走到车头的前方，十三岁的保良个子很矮，目光与车前玻璃恰好平视。借助街边昏黄的灯光，他清楚地看到姐姐与权虎抱在一起，嘴对嘴地亲着对方。这一刻保良说不清心里的感觉，究竟是失落还是伤心。他的姐姐，和他一起长大，朝夕相伴，感情最深的姐姐，如今却抱着别人，样子比他还亲！

权虎看见保良了。

让保良气愤的是，权虎看见他后并没松开姐姐，仍然抱着姐姐不停吮吸，而且还冲他笑呢。姐姐大概从权虎的表情上发现了什么，疑惑地抬起头来，这才看到了站在车前的保良，也看到了保良难过的目光。

那天晚上保良很久不能入睡，半夜三更听见姐姐推开了他的房门。姐姐坐在保良的床上，像往常一样用手摸着保良的头发，脸上微微笑着，眼里却含了一点泪光。她的声音像轻轻的耳语，把保良受伤的心慢慢温存，她说保良你应该替姐姐高兴，除了咱爸咱妈，你就是姐姐最亲的人了，姐

姐有了男朋友，你应该替姐姐高兴啊。姐姐以前那么疼你，你现在也该疼疼姐了。

保良翻身背朝姐姐，没有吭声，但他的心却开始转向了姐姐，那一刻他觉得自己和姐姐已经融为一体，姐姐的喜怒哀乐，就是他的喜怒哀乐。他把背脊给了姐姐，是因为怕姐姐看见他脸上知错的表情。何况，姐姐的男朋友是他熟悉的权虎大哥，权虎大哥对保良一直不错。

从此以后，保良就成了姐姐和权虎的同党。权虎生得精瘦，却喜爱姐姐这样发育丰满的女孩。姐姐之所以瞒着家里，是因为权虎还没跟他父亲谈好。权虎幼年丧母，靠父亲养大，生活中事无大小，一概遵从父命。而父亲是否愿意接受结拜兄弟的女儿成为权家的儿媳，权虎还未敢开口问过。在这段热恋秘而不宣的阶段，保良就成了姐姐与权虎彼此联系的工具，为他们穿针引线，为他们传情达意。姐姐跟权虎吹嘘过她妈妈包的饺子特别好吃，权虎说再好吃也不可能有我们百万豪庭大酒楼的好吃。姐姐就哄着母亲包了饺子，然后悄悄拿了些让保良去百万豪庭交给权虎，并且非让保良看着权虎当面吃了，吃完表示信服才罢。权虎也让保良拿了百万豪庭烹好的三只鲍鱼给姐姐和“三叔”、“三婶”带去。当然，他在保良离开酒楼之前，已经让他趁热吃了一只。保良已经多次吃过这种澳洲鲍鱼，而且都是在这座百万豪庭大酒楼里。起先保良只知道鲍鱼好吃，不知道鲍鱼贵的可以卖到两三千一只，便宜的也要卖到三四百一只。他给姐姐带回来的那只鲍鱼，姐姐也只吃了一半，另一半还是让给保良吃了。

姐姐说：鲍鱼最有营养，你吃了好长身体。

父亲的那只后来也给保良吃了。父亲听说鲍鱼补脑，让保良多吃一点好好学习。母亲那只保良实在吃不下了，母亲就留到次日切碎了炒菜，菜的味道果然比以往要香。

姐姐的爱情，尽管一直不事声张，悄悄进行，但没用多久还是让母亲察觉到了。母亲真是太在乎女儿了，女儿的一颦一笑，一举一动，全都逃不过母亲的眼睛。这也不是为怪，初恋的少女，脸上的颜色、嘴边的笑容、脚步的节奏、说话的声音，全都在变，变得与常态迥然不同。

母亲历历在目，由怀疑到确定。她没去盘问姐姐，而是把保良叫到一旁，连逼带诱，几个回合就将保良瓦解，不仅供出了姐姐的恋情，而且交代了自己同党的身份。母亲听了，没有说话，没有继续追根问底，也没有大发雷霆。母亲只是眼圈一红，然后挥手让保良出去，母亲说：我知道了，没事了，你玩去吧。说完转过身去，去叠床上洗好的衣服。

母亲的反应让保良和姐姐都很吃惊。姐姐顾不上责备保良就去敲了母

亲的房门。她说，妈，权虎想请您去他那里吃饭，跟我讲了好几次了。母亲眼都不抬，说：我不去。虽说你爸和他爸是拜把子兄弟，可咱们毕竟是两家人啊，人家的饭，哪能随便去吃。你爸现在又帮他爸做事，咱们更懂得规矩。姐姐干站了一会儿，推保良：保良你先出去，姐跟妈谈点事情。保良就出去了。他知道姐姐必须在父亲出差回家之前，把一切向母亲说清。

尽管，父亲从不轻易训斥姐姐，但姐姐一向很怕父亲。母亲总是唠叨姐姐，姐姐却和母亲更亲。保良听见姐姐和母亲在屋里嘀嘀咕咕谈了很久，但姐姐走出房门时的脸色，说明结果还算称心。母亲答应姐姐，这件事情由她向父亲妥为禀告，但母亲也要姐姐答应，你二伯家可以不论富贵贫贱，咱们陆家不可不论。权虎如果真的爱你，一定要他权家正正经经提出来才行。咱们陆家可以不要一分钱聘礼，但必须要他权家的明媒正娶！

这天晚上母亲真的跟着姐姐去了权虎的百万豪庭，在饭间当着权虎和姐姐的面，自然，也当着保良的面，把这个要求说得清楚而又坚决。权虎自是满口答应，说那还用说，那是当然。但母亲也听得出来，至少在那天晚上之前，权虎的爸爸权力和陆保珍的爸爸陆为国其实一样，对这场儿女之情显然一无所知。

但无论如何，那天晚上从百万豪庭回到家中，姐姐脸上始终挂着幸福的笑容，那份兴奋和轻松，藏都藏不住的。保良钻到姐姐屋里，看到姐姐又照镜子。镜子里的姐姐，被几口葡萄酒和太阳般的爱情刺激得面色嫩红。二十岁的姐姐比电视里的明星还要好看，脸上的皮肤五官，秀丽而又周正。走在鉴宁的街上，这样标致的女孩几乎是看不见的。谁能知道，一个如此完美的女孩就藏在这条平凡的小巷深处。保良为他自己，也为他家的这条巷子，感到无比骄傲，甚至也为要娶姐姐为妻的权虎，感到无比光荣。

保良问姐姐：“姐，你高兴吗？”

姐说：“高兴，你呢？”

保良说：“我也高兴。”

保良又问：“咱妈高兴吗？”

姐说：“高兴。”

保良说：“那妈干吗要哭？”

姐说：“没有啊。”又说，“自己的孩子，养这么大了，这一下要走，哪有不心疼的。”

保良忙问：“姐你要走？”